

# 理 事 会

**GOV/INF/2011/8**

2011年6月6日

中文

原语文: 英文

仅供工作使用

临时议程项目 6  
(GOV/2011/23)

## 国际原子能机构应对福岛事故所开展的活动

### 总干事的报告

#### 概要

本文件旨在向理事会通报 2011 年 3 月 11 日大地震和毁灭性海啸后国际原子能机构在应对福岛第一核电站发生的非常严重的事故方面开展活动的情况。本文件涵盖原子能机构自收到 2011 年 3 月 11 日地震消息后立即启动原子能机构事件和应急中心之时起开展的活动情况。



# 国际原子能机构应对福岛事故所开展的活动

## 总干事的报告

### A. 背景

1. 2011年3月11日，一场9.0级地震摧垮了日本本州东海岸。原子能机构随时待命的应急响应管理员得到通报，日本东北海岸发生了地震并且其有可能给那里的四座核电站造成损害，而且还可能发生海啸。这四座核电站是东京电力公司福岛第一核电站和第二核电站、东北电力公司女川核电站和日本原子动力公司东海核电站。

2. 应对核或放射事件或紧急情况以及保护工作人员、公众、财产和环境的责任在相关设施一级由营运组织承担，而在地方、地区和国家一级则由受影响国承担。<sup>1</sup>

3. 同时，《及早通报核事故公约》（及早通报公约）和《核事故或辐射紧急情况援助公约》（紧急援助公约）均属于基本的法律文书，它们建立了一个促进信息交流和在核或放射紧急情况下迅速提供援助以减轻后果的国际框架。对这两份文书起补充作用的是秘书处、原子能机构决策机关以及“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的主管当局会议所建立的一些机制和实际安排。这些文书共同构筑了原子能机构对于核和放射紧急情况的应急准备和响应框架<sup>2</sup>（见附件一）。

4. 原子能机构在该框架中的核心作用包括：迅速向成员国和国际组织通报所发生的紧急情况；与成员国和国际组织交换和（或）向其提供正式（经证实和核实的）<sup>3</sup>信息；应相关国家请求协调国际援助；及时、准确并适当地开展和（或）协调公众宣传活动。原子能机构通过其事件和应急系统履行职责，该系统由一个全天24小时的联络

---

<sup>1</sup> 根据原子能机构相关安全标准的规定，核或放射紧急情况下应急响应的实际目标是：重新控制局面；在现场防止或减轻后果；防止在工作人员和公众中出现确定性效应；提供急救并设法处理辐射损伤；尽实际可能防止在居民中产生随机性健康效应；尽实际可能防止在个人和全体居民中出现非放射影响；尽实际可能保护财产和环境；尽实际可能为恢复正常的社会和经济活动做准备。

<sup>2</sup> 该框架由原子能机构在不依赖于是否援引“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的情况下执行。在福岛事故中，日本没有援引“紧急援助公约”，而是按照“及早通报公约”第三条提供资料。

<sup>3</sup> 就此而言，证实系指确认所收到的讯息源自官方联络点的过程。核实系指确认所收到的讯息明确、一致和能被理解的过程。

点和一个业务协调中心即事件和应急中心<sup>4</sup>组成。原子能机构 2009 年版《事件和紧急情况响应计划》<sup>5</sup>对事件和应急系统的内部实施安排作了规定。

5. 核和放射应急方面的主要机构间协调机制是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sup>6</sup>。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是在切尔诺贝利事故后设立的，目前有 15 个国际组织<sup>7</sup>参与其中。

6. 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的主要任务之一是编制和维护《国际组织辐射应急联合管理计划》(EPR-JPLAN 2010)。该计划确定机构间应急准备和响应的框架，提供协调机制，并阐明参与计划的国际组织在开展核和放射事故和应急准备与响应方面的作用和能力。

7. 如上所述，原子能机构在应对核或放射应急方面所开展的核心活动之一是向成员国和国际组织提供正式信息。原子能机构提供通过传真和可靠的、受密码保护的“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向国家官方联络点和国际组织提供这种信息的系统。成员国指定的官方联络点（“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规定的主管当局和各国常驻维也纳代表团）和相关国际组织可以访问“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

## B. 原子能机构的活动

### B.1. 总干事访问日本

8. 总干事于 3 月 17 日至 19 日访问了东京，以期进行高层磋商，目的是：表达国际社会的团结和对日本处理地震和海啸后果的全力支持，并转达 10 多个国家提供援助的

---

<sup>4</sup> 事件和应急中心以三种业务模式运行：“正常/准备模式”、“基本响应模式”、“全面响应模式”。在“正常/准备模式”下，事件和应急中心是外来讯息的协调中心，并运作通过其接收外来讯息和就外来讯息采取行动的起全天 24 小时警报点作用的系统。可召唤以下随时待命的官员来促进和协调做出及时和适当的响应：应急响应管理员；核装置专家；辐射安全专家；核安保专家；外部事件专家和后勤支持官员。按照实际或潜在放射后果的程度对每一事件进行分类。响应行动根据事件的实际或潜在重要性和严重性而异。随时待命的应急响应管理员确定事件和应急中心是否进入“基本响应模式”或“全面响应模式”。

<sup>5</sup> <http://oasis.iaea.org/oasis/oasis/iec/documents/nareap.pdf>

<sup>6</sup> 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以前称为“机构间核事故响应委员会”，2009 年 1 月 1 日起更名，以更好地反映其在各类核和放射事件和紧急情况而不仅仅是由核事故引起的事件和紧急情况下所作的努力。原子能机构按照自己的作用和职责为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提供秘书处。

<sup>7</sup> 欧洲委员会、欧洲刑警办事处、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民航组织、海事组织、国际刑警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道事务厅、联合国外空厅、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和气象组织。

建议；确定原子能机构是否可以提供或协调进行任何特别的援助（如专家工作组）；取得事故的第一手资料；强调日本及时向原子能机构提供正式信息的重要性，并应请求核实原子能机构对有关信息的理解是否正确。

9. 总干事会晤了日本首相菅直人、外相松本刚明和经济产业省大臣海江田万里。他还会见了东京电力公司、福岛核电站营运机构和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的高级官员，并承诺原子能机构将全力提供支持。菅直人首相表示了确保信息共享最高透明度的坚定承诺，并表示将竭尽全力，加强收集和向国际社会包括原子能机构提供准确、客观的资料。

10. 在总干事访问期间，原子能机构即开始对日本提供现场支持。这种支持包括三项主要内容：

- 第一，向日本派遣了一名原子能机构高级工作人员，协调原子能机构的援助活动并向日本当局转达成员国提供援助的建议；
- 第二，向东京派出了原子能机构联络官员，以促进和加强原子能机构与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之间的沟通；
- 第三，原子能机构辐射监测小组开始从各个场所包括靠近福岛场址的场所向维也纳传输测量结果。

## **B.2. 理事会会议**

11. 总干事于 2011 年 3 月 21 日召集了一次理事会会议。他在会上向成员国报告了他访问日本的结果，并强调指出，原子能机构正在尽一切可能提供有关这次事故的准确和真实信息，并且“原子能机构正在与其他国家和国际组织一道，尽全力帮助日本结束危机并确保尽可能缓解危机所造成的影响。”会议注意到，原子能机构将继续尽其全力帮助日本克服福岛危机和有效应对危机后果。

12. 理事会主席在总结理事会对总干事日本之行的报告的讨论情况时除其他外，特别指出，除了表示与日本人民站在一起外，若干理事会成员还承诺继续对日本政府和人民给予支持。理事会还强调，国际社会有共同的责任确保向公众提供有关这类紧急情况的准确和可靠信息，以减轻公众的关切，并且必须随时向公众通报各国家当局正在如何响应这类紧急情况。理事会强调了普遍加入核安全领域相关国际文书的重要性，并重申成员国需要继续致力于适用最高核安全标准、避免出现自满情绪并汲取从福岛事故中获得的教训和在这些教训的基础上采取行动。理事会会议结束后，理事会主席发表了概述理事会讨论情况的新闻声明<sup>8</sup>。

---

<sup>8</sup> <http://www.iaea.org/newscenter/statements/misc/2011/parvez210311.html>

### B.3. 启动和运行事件和应急中心

13. 2011年3月11日5时46分（协调世界时），日本本州东海岸发生了9.0级地震。6时42分（协调世界时），在接到原子能机构国际地震安全中心关于这次地震和关于日本东北海岸的四座核电站<sup>9</sup>可能受到破坏及可能发生海啸的通报后，启动了事件和应急系统（见附件二：事件时间表和原子能机构的活动）。

14. 2011年3月11日7时21分（协调世界时），事件和应急中心与日本根据“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指定的官方联络点即经济、贸易和产业省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经济产业省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建立了初步通讯。事件和应急中心核实了发生地震和海啸的信息，并开始询问日本受影响地区核装置及一类、二类和三类放射源<sup>10</sup>的安全情况。

15. 事件和应急中心被立即启动，并开始以“全面响应模式”<sup>11</sup>运行。事件和应急中心正式工作人员和曾在事件和应急中心接受过培训的原子能机构其他工作人员被召到事件和应急中心，根据其责任分工和培训情况履行“事件和应急响应计划（2009年版）”规定的组织响应结构中的有关职能。

16. 事件和应急中心团队与来自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粮农核技术联合处、世卫组织和气象组织的专家进行了合作，<sup>12</sup>以有助于作出协调一致的国际响应。事件和应急中心

---

<sup>9</sup> 东京电力公司福岛第一核电站和第二核电站、东北电力公司女川核电站和日本原子动力公司东海核电站。

<sup>10</sup> 永久密封在一个密封容器中或紧密粘合在一起并呈固态的放射性物质，对这种放射性物质不能免除监管控制。这还包括在其泄漏或破裂时释放出的任何放射性物质，但不包括为处置目的而封装的物质或研究堆和动力堆核燃料循环中的核材料。本定义是《放射源安全和安保行为准则》特有的定义。有关放射源类别的定义，见原子能机构第RS-G-1.9号出版物。

<sup>11</sup> 事件和应急中心在启动后持续以“全面响应模式”运行，自2011年3月11日至14日一直采取每日三班、每班八小时的轮班方式。2011年3月14日，改为每日两班、每班12小时。这种12小时轮班方式一直实行到2011年5月3日，在此期间，事件和应急中心利用了原子能机构所有各司即核安全和安保司、核能司、核科学和应用司、保障司、技术合作司和管理司工作人员的专门知识。截至2011年5月15日，整个原子能机构有150多名专业工作人员和50多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自愿参加轮班，为事件和应急中心提供了服务。这包括一些日本籍工作人员，他们担任事故国联络官、协助进行通讯及翻译日文资料或将资料翻译成日文。

2011年5月3日，事件和应急中心从“全面响应模式”转变到“基本响应模式”。与事件的初期阶段不同的是，在优先处理核安全问题时，侧重点转移到了放射防护和放射性测量方面，这反映在《状况简报》中（见第20段）。

在“基本响应模式”中，事件和应急中心继续提供连续性服务。白班保持值班专家们的多学科特点。必要时与联络点进行信息交流。在办公时间里，更多工作人员参与开展评定，以有助于及时作出响应。但夜间不安排工作人员在作业室工作。就夜班而言，工作由随时待命的工作人员进行，他们有责任立即对所收到的每个讯息作出响应。随时准备在必要时迅速返回“全面响应模式”。

<sup>12</sup> 系根据关于业务安排的双边协定进行。

团队成员担任以下角色：技术小组（与核安全、辐射防护和数据管理专家合作组成）成员、应急响应管理人员、业务官员、信息筛检官员、事故国联络官员、国际组织和成员国联络官员、新闻官员、“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编辑、事件和应急中心技术员、通讯官员、后勤支持官员和数据员。在事故发生后的最初几周，每班有多达 20 名工作人员。

17. 2011 年 3 月 11 日 7 时 48 分（协调世界时），原子能机构向经济产业省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和日本常驻维也纳代表团发出了援助建议（通常称为“原子能机构援助服务”）。2011 年 3 月 11 日 8 时 06 分（协调世界时），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向成员国和国际组织发布了第一条讯息<sup>13</sup>，2011 年 3 月 11 日 8 时 30 分（协调世界时），在原子能机构网站（[www.iaea.org](http://www.iaea.org)）上发布了第一份“新闻声明”。2011 年 3 月 12 日，原子能机构再次向日本发出了提供援助服务的建议。

18. 原子能机构一直与日本官方联络点即经济产业省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文部科学省（文部省）、国土交通省、外务省及日本常驻维也纳代表团保持着定期联系<sup>14</sup>。除了官方联络点外，日本政府还指定其他政府组织包括厚生劳动省负责地震和海啸及核事故应急响应工作的不同方面。首相府为核应急响应总部所在地，事件和应急中心也与之保持着联系。

19. 2011 年 3 月 11 日 8 时 56 分（协调世界时），原子能机构收到了一个成员国要求提供有关“日本核反应堆安全状况”讯息的第一个请求。自那时起，原子能机构答复了成员国和“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缔约国官方联络点索取信息的要求。原子能机构相关技术处或新闻处还对那些不是正式指定联络点的组织及公众成员通过原子能机构网站提出的要求采取了行动。

20. 2011 年 3 月 11 日 20 时 02 分（协调世界时），事件和应急中心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公布了事件和应急中心的第一份《状况简报》。在事故发生后的最初几周，每日编写两次关于福岛电站状况及相关放射性状况的《状况简报》。这些报告系根据从经过确认的日本官方联络点收到的信息编写。这些报告还通过传真和（或）电子邮件发送给成员国、国际组织和各国常驻维也纳代表团根据“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设立的所有官方联络点。事件和应急中心的报告及随后的技术分析构成了原子能机构 2011 年 3 月 14 日启动的成员国简况介绍会和媒体简况介绍会的主要依据。<sup>15</sup>

---

<sup>13</sup> 来自经济产业省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的第 1 号 EMERCON 讯息。根据《紧急通报和援助技术工作手册》中的安排，EMERCON 是一种在向原子能机构通报核或放射事件时使用的应急公约代码。

<sup>14</sup> 系根据《紧急通报和援助技术工作手册》（“紧急通报和援助手册”2007 年版）进行。

<sup>15</sup> 原子能机构继续收到日本各官方来源每日提供的最新信息并在原子能机构网站上发布《状况简报》。

21. 自 2011 年 5 月 6 日起，分发《状况简报》的频率减为每周三次。在分发这些简报的间隙，原子能机构继续在收到重要信息并加以核实后提供特别的更新资料。

22. 此外，事件和应急中心还在收到有关在紧急情况期间发生的重要事件（如 1 号机组和 3 号机组发生爆炸、具有高度放射性水平的水泄漏到海中和所收到的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对事故所作的初步评价资料）且经核实的信息后向其各官方联络点发出警报。

23. 在整个应急期间，原子能机构接到了成员国<sup>16</sup>、国际组织和个人提出的向日本提供援助的建议。成员国官方援助建议的副本被发表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的网站上并提交给了日本政府。<sup>17</sup>

24. 2011 年 3 月 22 日，原子能机构收到了日本之外的一个成员国通过官方渠道发送的第一份监测数据。自那时以来，共计从 37 个成员国<sup>18</sup>收到了监测数据。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也提供了来自全球放射性核素监测站网络的数据。

#### **B.4. 福岛事故协调小组**

25. 在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的头几天，情况已变得十分明显，各反应堆以及乏燃料池中的乏核燃料可能处在严重危险之中。原子能机构成立了一些小组对与该事故有关的关键问题进行评价。

26. 为了确保各司之间有效协调，总干事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成立了福岛事故协调小组。该小组由总干事挂帅，副总干事兼核安全和安保司司长协助。福岛事故协调小组的目的是确保在高层对原子能机构应对事故的工作进行协调。福岛事故协调小组还确保通过口头简况介绍和福岛事故协调小组最新简况介绍准确和及时地向成员国、新闻媒体和一般公众提供经日本和其他国家当局证实的信息（见 B.8.3 节）。

成立了两个小组来对福岛事故协调小组提供支持，它们是福岛核安全小组和福岛

---

<sup>16</sup> 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中国、捷克共和国、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哈萨克斯坦、大韩民国、墨西哥、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西班牙、瑞典和美利坚合众国；以及欧洲委员会。

<sup>17</sup> 2011 年 3 月 12 日，原子能机构向已在“响应援助网”登记的所有成员国发出信函，以了解它们当前若在日本提出请求的情况下向其提供专门援助的能力状况。

<sup>18</sup> 阿尔及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中国、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冰岛、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大韩民国、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墨西哥、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新加坡、斯洛伐克、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乌克兰和美利坚合众国。

放射后果小组<sup>19</sup>。经与事件和应急中心密切协调，赋予这两个小组的任务是：协调和集中整个原子能机构范围内开展的技术工作的结果；提供准确的资料供总干事做出知情决策；提供资料供向成员国、国际组织、媒体和公众进行详细的简况介绍；通报与日本和其它国家当局的对话情况。这两个小组开展的活动如下：

- 一 **福岛核安全小组**：福岛核安全小组的任务包括：重点关注电站及其系统的状况以及反应堆和乏燃料池内燃料的状况。通过分析事件和应急中心的《状况简报》和其他资料，福岛核安全小组对电厂安全功能和屏障的状况、电厂参数和稳定关闭机组的系列行动做出评价。该小组还审查未来的潜在发展情况及其对电站可能产生的后果以及可能的放射性释放情况。该小组分别向禁核试组织<sup>20</sup>和气象组织区域专业气象中心（见 B.6 节）提供了放射性释放方面的资料，以用于进行大气弥散模拟。福岛核安全小组还对沸水堆专家赴日工作组访问的结果作了评价（见 B.7.1 节）。
- 一 **福岛放射后果小组**：福岛放射后果小组的任务包括：分析日本提供的放射性监测数据；分析与公众照射有关的路径；分析环境监测数据的趋势；评价与运输和贸易有关的问题；详细阐述可能的进一步保护措施。福岛放射后果小组将日本提供的数据与原子能机构各辐射监测小组的结果进行了整合（见 B.7.1 节）。

其他具有相关经验的高级工作人员和来自成员国的专家与福岛核安全小组、福岛放射后果小组和事件和应急中心进行合作，就反应堆工程、燃料完整性、其他安全评定问题、放射性废物处理和辐射监测等主题开展了工作。

## B.5. 原子能机构各实验室的活动

27. 原子能机构塞伯斯多夫和摩纳哥实验室是专门从事陆地和海洋环境样品评价的实验室。塞伯斯多夫实验室侧重于陆地环境，而摩纳哥实验室则以海洋环境为重点。从福岛事故伊始，就利用上述实验室审查了日本当局提供的环境数据。东电在反应堆排水区近场对海洋环境污染进行了监测，而文部科学省在海岸线以东约 30 公里的近海监测站对海洋环境污染进行了监测。此外，塞伯斯多夫陆地环境实验室还收到了来自日本的 200 多个样品，供进行独立分析。

28. 用于冷却四座反应堆的大量受污染的水释放到了海中，这引起了对海洋生物以及民众食用海产品的关切。原子能机构摩纳哥海洋环境实验室审查了关于海洋环境的所有资料。还向世卫组织提供了有关海产品污染的可能性和消费的信息和意见。

---

<sup>19</sup> “福岛核安全小组”和“福岛放射后果小组”由原子能机构核安全和安保司、核能司以及核科学和应用司的工作人员组成，来自成员国包括阿根廷、加拿大、法国、德国、意大利和大韩民国的外部专家提供协助。

<sup>20</sup> 禁核试组织向其成员国通报了大气弥散模拟的结果。

29. 原子能机构摩纳哥海洋环境实验室与一些中心进行了联系，以建立模型来模拟释放到太平洋的放射性的弥散情况。来自图卢兹大学的法国小组“SIROCCO”应原子能机构摩纳哥海洋环境实验室的请求开展了污染在太平洋弥散情况的模拟工作。

30. 原子能机构塞伯斯多夫陆地环境实验室向环境放射性测量分析实验室网络<sup>21</sup>的实验室提供了资料和方法学建议。该实验室从2011年3月29日至5月6日收到了原子能机构工作组访问期间在日本采集的七套样品。到2011年5月16日，已利用高分辨率 $\gamma$ 能谱测量法对其中约100个样品进行了分析。

31. 原子能机构辐射监测和防护服务实验室向所有赴日本出差的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以及世卫组织和粮农组织的工作人员提供辐射防护服务和建议。这些服务包括：个人和工作场所监测、基本防护服和防护设备以及提供有关电站场址及福岛和东京地区放射状况的简况介绍。

## B.6. 机构间事故响应的协调

32. 自事故发生后的头几天起，总干事就一直与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保持密切联系，以确保在不同国际组织之间进行有效的协调。他还与世卫组织总干事、禁核试组织执行秘书、粮农组织总干事和气象组织秘书长就活动的有效协调问题进行了磋商。

33. 按照“国际组织辐射紧急情况联合管理计划”规定的原子能机构的职责，原子能机构于2011年3月11日通过事件和应急中心立即向所有国际组织进行了通报，并开始了该计划的运作。原子能机构启动了机构间响应福岛事故的协调工作，特别是在就事故状况达成共识和协调公众宣传方面。

34. 2011年3月15日，举行了首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此后，事件和应急中心定期举行该委员会的电视会议（迄今又举行了11次这类会议），以便向有关国际组织简要介绍当前情况、在国际组织<sup>22</sup>间交流信息、审议和协调响应活动，以便对事故状况取得共同理解并通过联合新闻发布和分发宣传材料进行通报。

35. 在这些会议上，向各具体组织分配了共同商定的活动。针对一些问题设立了特别

---

<sup>21</sup> 环境放射性测量分析实验室系指目前有来自77个国家的122个实验室参加的一个网络，网址：<http://www.iaea.org/nacl/page.php?page=2244>。

<sup>22</sup> 电视会议的参加组织是：欧洲委员会、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道事务厅、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和气象组织。世界旅游组织和禁核试组织以观察员身份参加。此外，日本常驻代表团也应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秘书的邀请参加了电视会议。

工作组，例如关于运输问题<sup>23</sup>的特别工作组和关于剂量评定问题的特别工作组。还拟订了联合公开声明<sup>24</sup>。

36. 与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国际空运协会）和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合作，为准确目的审查了关于飞机去污的工业准则。与民航组织合作，编写了关于运输可能受到放射性物质（内部或外部）污染人员的豁免和相关准则。2011年4月12日，这些准则获得通过并作为补编被纳入民航组织《空中安全运输危险货物技术指南》（2011—2012年版），并使其在国际上对空中运输生效。与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合作，审查了海上安全问题并联合编写了准则。

37. 一个大型海运公司代表团在2011年5月4日与原子能机构和海事组织举行会议，讨论了处理港口集装箱监测问题的方法。通过原子能机构的“拒绝运输网络”，向海运公司提供了支持。该工作组目前正在编写一份范围广泛的联合指导文件。

38. 2011年3月26日，向成员国发出了一份问卷调查，请求提供关于政府就福岛事故作出的有关在日本或去日本的公民、来自日本的食物或货物以及乘客和货物检查的决定和建议的信息。成员国提供的有关信息已（按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所商定的那样）由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汇编，并由事件和应急中心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发表。

39. 在“国际组织辐射紧急情况联合管理计划”下，事件和应急中心与气象组织订有双边实际合作安排。根据这些安排，气象组织区域气象专业中心应原子能机构请求提供有关放射性物质实际或潜在在大气释放的长距离大气弥散产品（预测）。它们的标准气象产品包括粒子的轨迹、放射性物质在初始释放后直至72小时的沉积和积分浓度以及参与这种模拟的区域气象专业中心的联合声明。这些产品有助于原子能机构评定哪些成员国可能会受到潜在释放的影响。

40. 2011年3月11日9时39分（协调世界时），原子能机构向区域气象专业中心首次提出了运行有关福岛第一核电站潜在放射性释放模型的请求。自那时以来，原子能机构一直定期与区域气象专业中心合作，请求它们运行模型并向事件和应急中心提供有关产品。定期对地区（东京、北京和奥布宁斯克）主要区域气象专业中心的模拟结果进行汇编并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发布。

---

<sup>23</sup> 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促进设立了一个旨在解决运输和旅游相关问题的工作组，由国际机场协会、原子能机构、国际空运协会、民航组织、海事组织、世界旅游组织、世卫组织、气象组织和联合国的代表组成。该工作组从2011年3月17日开始定期举行电话会议，并在整个事件过程中一直持续定期举行会议。民航组织主持该小组工作，世卫组织提供网基文件共享，以促进协作。

<sup>24</sup> 该工作组多次进行联合新闻发布，第一次是在2011年3月18日，表示对前往日本旅游没有任何限制。2011年4月1日再次进行新闻发布，对误导性新闻报道做出了反应，并设法使正在旅游的民众放心，放射性物质的浓度非常低。

41. 原子能机构还请求蒙特利尔区域气象专业中心在事件和应急中心估计的源项基础上提供来自一系列针对福岛场址周围局地水平和区域水平的更详细（更高分辨率）大气传输模拟运行的结果。

## **B.7. 原子能机构派往日本的技术工作组**

### **B.7.1. 原子能机构监测小组的工作访问**

42. 在 2011 年 3 月 18 日和 4 月 18 日期间，原子能机构向日本派遣了四个放射性监测小组，以帮助确证日本当局进行的更广泛测量的结果。这四个小组在福岛地区位于福岛电站周围 20 公里撤离区内外的某些场所进行了测量。还在东京附近部署了一个小组。监测的范围包括剂量率和地表放射性浓度，并收集距离福岛电站 20 公里至大约 80 公里选定场所以及东京和周围地区选定场所的各种样品和  $\gamma$  谱。原子能机构目前正在编写一份包括监测结果和建议的详细技术报告。在测量活动的基础上，该工作组向日本当局提出了编制一份“污染地图”以合并日本进行的所有测量结果的重要性，目的是提供对今后缓解和去污活动时使用。

43. 2011 年 4 月 3 日向日本派遣了一个沸水堆专家小组，该小组于 2011 年 4 月 12 日完成了其任务。这次工作组访问包括与若干政府部门进行会谈，并将大多数时间专用于同东电和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进行详细的技术讨论。该小组有一次难得的机会与那些从事减轻福岛第一核电站和第二核电站场址状况工作的人员进行了直接交流，对这起事故获得了更好的了解。作为第一个访问福岛第一核电站场址的国际专家小组，该小组访问了位于东京的综合应急管理总部、福岛第一核电站应急行动中心和场址设施以及福岛第二核电站支持中心和场址设施。提供了对这起事故和电站状况的详细深刻见解，而且日本当局和电站营运者（东电）还为该小组提供了充分的合作。该工作组访问经证明在帮助了解已向原子能机构提供的其他信息方面是很有价值的。该小组获得的数据和结果已被用来为 B.7.3 节所述向日本派遣的原子能机构国际实情调查专家工作组的准备工作。

44. 应日本的请求，原子能机构从 2011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7 日向日本派遣了一名来自原子能机构环境实验室的海洋监测计划方面的专家。该专家用两天时间参加了“未来号”研究船正在进行的监测，以及观察了在近海监测活动中距离海岸约 30 公里的海水采集活动并提出了建议。对文部科学省协调的海上监测过程进行了审查。该工作任务包括航海调查和实验室访问，并就调查结果向参与这一过程的所有各方以及外务省、文部科学省和环境省以及内阁官房长官办公室作了简报。

### **B.7.2. 原子能机构/粮农组织食品安全联合评估小组工作访问**

45. 原子能机构/粮农组织食品安全联合评估小组于 2011 年 3 月 26 日至 31 日访问了日本。该小组就有关食品安全和农业对策包括取样和分析战略及监测数据解释的技术问题向日本当局包括当地政府当局提供了建议和援助，以确保能够提供有关受影响地区

食品污染程度的可靠和持续更新资料。这些数据已被用于制订将与日本地方和国家当局共享的可能的缓解和恢复战略。

### **B.7.3. 原子能机构国际实情调查专家工作组对日本的访问**

46. 根据日本政府和原子能机构之间一项载有工作范围的协定，由来自原子能机构和成员国的 18 名专家组成的原子能机构国际实情调查专家工作组于 2011 年 5 月 24 日至 6 月 2 日访问了日本。该工作组在英国首席核装置视察员 M. 怀特曼先生的领导下开展了实情调查活动，以便对这起事故（特别是对在福岛第一核电站发生的事故）作出初步评定。工作组还收集了位于福岛县和茨城县的福岛第二核电站场址和东海第二核电站场址的资料，以便对与自然事件相关的一般安全问题作出初步评定，并确定根据原子能机构的安全标准需要进一步探讨或评定的问题。

47. 工作组收到了日本对这起事故进行的评定迄今所取得的进展资料，并讨论了开展知情评定以便与国际核社会共享的具体技术问题。

48. 工作组访问的范围侧重于以下具体领域：

- 源于自然的外部事件；
- 电站安全评定和纵深防御；
- 电站在地震和海啸发生后的响应；
- 严重事故管理；
- 设施严重恶化下的乏燃料管理；
- 应急准备和响应；
- 放射后果。

49. 参加人员包括日本政府官员、政府顾问委员会成员、许可证持有者代表和日本政府提名的学术专家，其中包括来自首相府、外务省、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文部科学省、核安全委员会、日本核能安全组织、日本原子能开发机构、东京电力公司和日本原子能发电公司的人员。

50. 工作组的报告将提交给即将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至 24 日举行的部长级大会（见 C 节）。

## **B.8. 原子能机构向成员国的简况介绍**

### **B.8.1. 与主管当局的联系**

51. 成员国和国际组织积极利用了原子能机构的“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从日本、其他成员国和国际组织的联络点收到的正式信息和网站链接都通

过事件和应急中心在该网站上发布。迄今，已发表了 1100 多份文件；从日本收到 950 多条讯息；从其他成员国收到 31 条讯息；从气象组织收到 71 条讯息；还有 101 条讯息来自原子能机构。从 2011 年 3 月 11 日开始至今，被限于官方应急联络点有限用户使用的“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已有超过 9000 次的访问量。

### **B.8.2. 向成员国作口头简况介绍**

52. 原子能机构为设在维也纳的各常驻代表团和官方代表<sup>25</sup>提供了共计 19 次关于福岛事故的口头简况介绍和专题介绍。

53. 为成员国举行的简况介绍会的内容包括：福岛第一核电站 1 号至 6 号机组和第二核电站 1 号至 4 号机组的状况、福岛第一核电站乏燃料冷却水池和共用乏燃料贮存水池的状况以及对食品（连同当前对食品和饮用水分配和消费实行限制的信息）和对海洋环境的辐射监测结果以及带有重要性的趋势、研究结果和结论。

54. 原子能机构提供的专题介绍的内容包括：显示 1 号至 6 号机组状况和乏燃料冷却水池状况的列表；大气弥散模型；从放射学角度最具重要性的放射性核素碘-131、铯-134 和铯-137 的时间积分浓度和总沉积情况；陆地和海洋环境中的辐射监测数据；以及通过卫星图像获得的照片。此外，还提供了背景资料，以帮助将技术数据（如剂量、剂量率和行动限制等）放在能够为非技术受众更易于理解的日常范畴内加以说明。还提供了一次说明《国际核和放射性事件分级表》<sup>26</sup>的专题介绍。

55. 在 2011 年 4 月 4 日至 14 日召开的《核安全公约》第五次审议会期间，日本政府和原子能机构共同组织了一次关于“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与世界范围内采取的初步安全措施”的会外活动。

### **B.8.3. 原子能机构网站简况介绍的更新**

56. 已编写并在原子能机构网站（[www.govatom.iaea.org](http://www.govatom.iaea.org) 和 [www.iaea.org](http://www.iaea.org)）上刊登了共计 25 份书面“最新简况介绍”。从 2011 年 3 月 14 日至 4 月 15 日（包括周六和周日）每天刊登“最新简况介绍”；从 2011 年 4 月 18 日至 5 月 5 日的工作日每天以及在 2011 年 5 月 13 日刊登了涵盖 2011 年 5 月 4 日至 11 日的“最新简况介绍”。这些简况的内容包括：1 号至 6 号机组以及相关乏燃料冷却水池和共用乏燃料贮存水池的状况、对碘-131、铯-134 和铯-137 的辐射监测数据、对食品的辐射监测结果连同当前对食品和饮用水分配和消费方面实行限制的信息以及对海洋环境监测的数据。

57. 为“最新简况介绍”制作了列表，用彩色码显示原子能机构对堆芯和燃料完整

---

<sup>25</sup> 从 2011 年 3 月 14 日至 23 日每天；在 2011 年 3 月 25 日、28 日和 30 日；在 2011 年 4 月 1 日、4 日、12 日和 19 日以及在 2011 年 5 月 5 日为成员国举行了简况介绍会。

<sup>26</sup> 为将核设施所发生事件的安全重要性以一致的术语迅速通报公众而设计的一个简单分级表。  
<http://www-ns.iaea.org/tech-areas/emergency/ines.asp>

性、反应堆压力容器和反应堆安全壳系统完整性、安全壳完整性、交流电源、反应堆压力容器的水位、反应堆压力容器的压力、安全壳压力、向反应堆压力容器注水以及乏燃料状况的严重状况（红色）、关切（黄色）和无即时关切（绿色）的评定意见。

58. 自 2011 年 5 月 5 日东电宣布“路线图”以来，“最新简况介绍”提供了按达到安全状态的安全标准的基本功能即反应性控制、排出余热、安全壳完整性、封闭放射性物质和限制释放效应以更详细的列表介绍的 1 号至 4 号机组的状况。这些列表还对“路线图”的目标以及所建议的从应急响应阶段向规划和稳定化行动转变的措施作了介绍。

## B.9. 新闻活动

59. 从 2011 年 3 月 11 日至 4 月 22 日，新闻处一直与新闻界和公众就应急情况保持着持续性的沟通。新闻官员向原子能机构提供了支持，处理了来自媒体的数以千计的电话，对媒体数百个电子邮件问询作出了详细的技术性答复，并对原子能机构的公共网站进行了 120 多次更新。

60. 自 2011 年 3 月 15 日起，新闻处安排了 16 场新闻发布会。来自世界各主要新闻机构和广播公司<sup>27</sup>的 150 多名新闻记者最初参加了这些新闻发布会。来自 37 个国家的媒体包括日本九家报社和电视台的工作人员参加了简况介绍会。4000 多篇以阿拉伯文、英文、法文、意大利文、德文、日文、葡萄牙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发表的文章都在显著位置提及了在简况介绍会上提供的信息。每次简况介绍会结束后，都向媒体分发音频和视频资料包，而且这些资料包被注册记者下载了 2500 多次。在总干事 2011 年 3 月 17 日至 19 日访问东京期间，举行了一次新闻发布会和五次媒体简况介绍会。此外，总干事还接受了大型访谈<sup>28</sup>，并预定了与原子能机构高级工作人员和国际媒体进行大约十几次进一步的访谈。

61. 在发生地震袭击后的数分钟内，原子能机构即开始答复公众对信息的需求。2011 年 3 月 11 日，启动了一个专门建立的应急更新网站（AlertLog）。此外，在六周时间里提供了 260 多次更新资料，有 360 万名访问者阅读了这些资料。来自该网站在这一时期的第二大国家受众即日本的流量从六周平均 7000 名访问者增加到 54 万多名访问者。访问原子能机构社交媒体网站的流量也显著增加。例如，原子能机构“Facebook”网站上的更新被浏览了 770 万次，而在可比时间段，浏览量则为 27 万次。原子能机构社交媒体网站上登载的来自原子能机构简况介绍会的 PowerPoint 演示被浏览了 50 多万次，被下载了 2 万多次。为处理数以千计的电话来电和电子邮件来函，延长了值班时间，并部署了临时支助人员。

---

<sup>27</sup> 包括半岛电视台、英国广播公司《世界新闻台》、中国中央电视台和美国有线新闻网。

<sup>28</sup> 与英国广播公司、美国有线新闻网、《世界报》、日本放送协会和《纽约时报》的访谈。

## C. 原子能机构部长级核安全大会

62. 2011年3月28日，总干事宣布打算召集一次原子能机构部长级核安全特别大会，以讨论对福岛事故的初步评定、审议需要汲取的教训、帮助启动加强全球核安全进程以及审议进一步加强响应核事故和紧急情况办法。这次部长级大会将于2011年6月20日至24日在维也纳举行。

63. 这次大会的总体目的是汲取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的教训，从而加强全球核安全。其具体目标是：

- 对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作出初步评定；
- 评定国家、地区和国际应急准备和响应的措施；
- 从福岛核电站事故的角度审查应急响应能力，以期加强这种能力；
- 讨论安全影响和确定全球核安全框架中可能需要加以审查以期得到加强的领域，并就此启动一个进程；
- 确定所汲取的教训以及今后可能采取的行动。

64. 巴西常驻原子能机构代表、巴西理事安东尼奥·格雷罗阁下已被成员国选举为这次部长级大会的主席。他目前正在协调成员国就拟订“日程草案”和“附有说明的议程”以及拟由大会通过的“部长宣言”进行磋商。

## 简称表

ACI	国际机场理事会
CTBTO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禁核试组织筹委会）
EC	欧洲委员会
EUROPOL	欧洲刑警办事处
FAO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
IACRNE	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
IATA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国际空运协会）
ICAO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
IEC	原子能机构事件和应急中心
IES	原子能机构事件和应急系统
EMERCON	根据《紧急通报和援助技术工作手册》中的安排，EMERCON是一种在向原子能机构通报核或放射性事件时使用的应急公约代码。
ENAC	“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
ENATOM	紧急通报和援助技术工作手册（紧急通报和援助手册）
IMO	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
ICPO-INTERPOL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
METI-NISA	日本经济产业省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
MEXT	日本文部科学省（文部省）
MLITT	日本国土交通省
OECD/NEA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核能机构（经合组织核能机构）
PAHO	泛美卫生组织
RSMC	世界气象组织区域专业气象中心
TEPCO	东京电力公司（东电）
UN OCHA	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人道事务厅）
UN OOSA	联合国外层空间事务厅（外空厅）
UNE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
UNSCEAR	联合国原子辐射效应科学委员会（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
UNWTO	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世界旅游组织）
WHO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WMO	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



## 附件一

### 国际原子能机构核和放射性事件和紧急情况应急准备与响应框架的组成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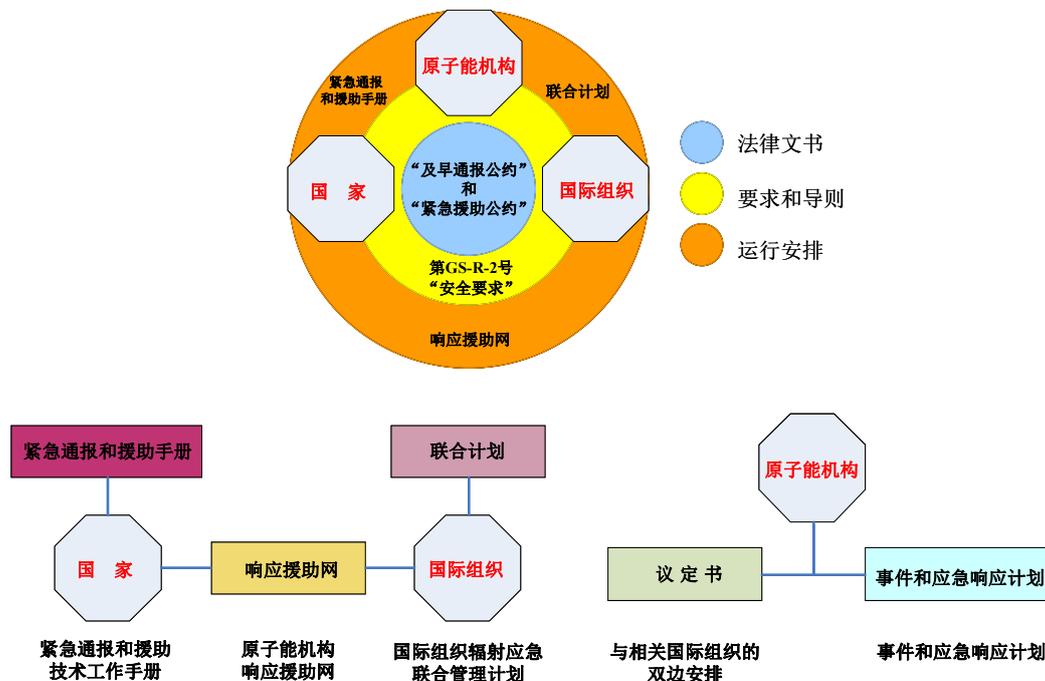


图 1. 国际应急准备和响应框架。

#### 紧急通报和援助技术工作手册 — EPR-ENATOM（紧急通报和援助手册）

促进执行“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中具有“可操作性”的条款，如有关通报和信息交流的规定。“紧急通报和援助手册”确定的原子能机构在“一般应急”范畴内的作用包括：(1) 对通报国所作的通报进行通报；(2) 向通报国提供原子能机构的援助服务；(3) 在需要时要求可能受影响的国家提供信息；(4) 传播通报国提供的有关应急情况的进一步信息。

#### 响应和援助网 — EPR-RANET 2010（响应援助网）

在接到请求后并根据原子能机构的任务提供援助，以便：(1) 对情况进行评估并部署对请求国进行实情调查援助工作组访问，以进一步评定应急情况；(2) 酌情建议启动“响应援助网”的特定能力；(3) 确保与所有各方协调制订“援助行动计划”；(4) 与请求国进行联络，以便就“援助计划”达成协议；(5) 酌情提供财政、组织和后勤支持。

## **国际组织辐射应急联合管理计划 — EPR-JPLAN 2010** **(国际组织辐射应急计划)**

确定机构间应急准备和响应框架以及参与组织的各种法定职能和其他依法指定的职能。原子能机构的任务包括：(1) 启动和协调机构间应急响应；(2) 立即通报和迅速传播实质性信息；(3) 应一国的直接请求或通过政府间组织提出的请求提供咨询或援助，包括：(a) 提供原子能机构服务；(b) 向相关政府间组织发送咨询或援助请求；(c) 安排就潜在放射性危害提供咨询或援助；(d) 评定设施状况和事故缓解情况；(e) 实物剂量测定服务；(f) 放射防护评定和适用国际标准、辐射防护支持、在受影响地区实施作业所需的人员和设备；(g) 环境监测和取样计划及长期影响评定。

## **2009年版《原子能机构事件和应急响应计划》 — REPLIE 2009** **(事件和应急响应计划)**

介绍了秘书处的高级别内部安排，特别是确定事件和应急中心作为原子能机构响应核或放射事件和紧急情况的联络点，并叙述了秘书处的业务、事件和应急中心在应急情况下的运作概念以及原子能机构和事件和应急中心的组织结构和职责。

## 附件二

### 事件和原子能机构活动时间表

日期	时间 [协调世界时]	事件/活动
<b>事件和应急中心的活动</b>		
03-11	05:46	日本本州东海岸发生 9.0 级地震
03-11	06:42	随时待命的外部事件专家与随时待命的应急响应管理员进行联系，向事件和应急中心通报发生了地震及其对电站可能造成的影响
03-11	07:21	应急响应管理员首次联系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
03-11	07:48	原子能机构向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以及日本常驻代表团发出援助建议
03-11	08:06	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向成员国和国际组织发布了第一条信息 — 日本经济产业省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发布的第 1 号 EMERCON 讯息
03-11	08:20	事件和应急中心启动并宣布按“全面响应模式”运行（持续增加工作人员）
03-11	08:25	事件和应急中心发布第一条内部电子信箱讯息
03-11	08:30	在原子能机构网站上发表第一份新闻声明
03-11	08:45	收到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的第一条 EMERCON 讯息（“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 仅提到女川核电站
03-11	09:39	事件和应急中心发出第一个请求，要求气象组织区域专业气象中心（牵头中心：东京、北京和奥布宁斯克）提供关于福岛第一核电站潜在放射性释放的标准气象产品
03-11	09:45	收到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的第二条 EMERCON 讯息；提到福岛第一核电站和女川核电站
03-11	10:20	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的新闻稿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公布
03-11	11:00	事件和应急中心决定按 8 小时轮班制方式运作
03-11	15:00	第一次答复请求提供信息的成员国和国际组织提出的问题
03-11	20:02	事件和应急中心第一份《状况简报》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公布并分发成员国
03-11	22:00	公布和分发福岛第一核电站最新状况
03-12	09:43	向所有联络点发送 1 号机组爆炸的最新信息
03-12	12:00	收到原子能机构保障司卫星图像中心的首批最新卫星照片
03-12	12:39	向日本经济产业省发出第二份援助建议

日期	时间 [协调世界时]	事件/活动
03-12	14:17	就已登记服务的可利用性与“响应援助网”成员进行联系
03-12	17:05	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公布第一批大气弥散产品（随后至少每日公布一次）
03-12	19:40	向所有联络点发送最新状况报告（随后每日发送两次）
03-13	10:33	提醒所有联络点可以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获取信息
03-13	20:00	向所有联络点发送女川核电站的最新信息
03-14	02:45	向所有联络点发送确认3号机组爆炸的信息
03-14		事件和应急中心改为24小时两班轮值
03-15		向所有联络点发送福岛第一核电站外围的高水平辐射信息
03-15		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成员召开首次电视会议
03-15		奥地利国家气象局一名专家（通过气象组织提供）参加事件和应急中心的工作
03-15		粮农组织一名代表参加事件和应急中心的工作
03-15		收到日本要求原子能机构提供援助的请求（日本常驻代表团普通照会）
03-16		厂内和厂外放射情况首次列为《状况简报》的内容
03-17		向蒙特利尔区域专业气象中心首次发出关于提供高分辨率大气弥散产品的特别请求 《状况简报》的内容扩大到包括乏燃料池的情况
03-18		开始与原子能机构第一现场小组进行联络
03-20		《状况简报》的内容扩大到包括食品和水中的放射性浓度
03-21		《状况简报》的内容扩大到包括沉积数据
03-22		首次公布（而且以后定期更新）核能机构的政府决定汇编
03-23		《状况简报》的内容扩大到包括大气、食品和海水中的同位素浓度
03-24		福岛场址周围高分辨率大气弥散模拟结果在“及早通报公约”和“紧急援助公约”网站上公布，其概要列入《状况简报》中
03-26		向成员国发出问卷调查，请求提供关于政府就福岛事故作出的有关在日本或去日本的公民、来自日本的食物或货物以及乘客和货物检查的决定和建议的资料；经合组织核能机构对成员国提供的资料进行了汇编
03-30		世卫组织一名代表参加事件和应急中心的工作，为期两周
04-05		事件和应急中心减少夜班工作人员
04-14		事件和应急中心与蒙特利尔区域专业气象中心商定，要求每周提供三次气象产品

日期	时间 [协调世界时]	事件/活动
04-22		事件和应急中心将《状况简报》的数量减少到每天仅一次
05-03		事件和应急中心的运作方式改为“基本响应模式”（事件和应急中心白天安排工作人员值班，每周七天每天 12 个小时；夜晚则由随时待命的官员随时准备响应，每周七天每晚 12 个小时）
05-09		事件和应急中心将《状况简报》的数量减少到每周三次（周一、周三、周五）
<b>对日本的援助</b>		
03-11		原子能机构向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和日本常驻代表团发出援助建议
03-12		原子能机构向日本原子能安全和保安院和日本常驻代表团再次发出援助建议
03-12		事件和应急中心向已在“响应援助网”登记的所有成员国发出信函，要求已登记的成员国告知事件和应急中心它们向日本提供专门援助的能力现状
03-15		日本政府请求原子能机构“通过向日本派遣环境监测和辐射对人体健康影响领域的专家的方式”提供援助
03-16		事件和应急中心向美利坚合众国联络点和法国联络点转发了日本政府要求援助遥控飞行器、机器人和在高剂量率区域载运设备的遥控地面车辆的请求
<b>赴日本的工作访问</b>		
03-17		总干事访问日本
03-18		原子能机构首个监测小组工作访问
04-03		沸水堆专家小组工作访问
04-18		四个原子能机构监测小组中的最后一个工作组访问
03-26		原子能机构/粮农组织联合安全评定小组工作访问
03-31		海洋监测小组工作访问
05-24		原子能机构国际实情调查专家工作组访问
<b>原子能机构的其他活动</b>		
03-15		福岛事故协调小组成立
03-15		福岛核安全小组成立
03-15		福岛辐射后果小组成立
<b>与国际组织的协调</b>		
03-15	11:00	首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欧洲委员会、粮农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道事务厅、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

日期	时间 [协调世界时]	事件/活动
03-17	12:00	第二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欧洲委员会、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道事务厅、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界旅游组织、世卫组织、气象组织
03-21	12:00	第三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欧洲委员会、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道事务厅、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
03-23	12:00	第四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欧洲委员会、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道事务厅、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
03-25	12:00	第五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道事务厅、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
03-29	12:00	第六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欧洲委员会、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
04-01	12:00	第七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日本常驻代表团
04-07	12:00	第八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欧洲委员会、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日本常驻代表团
04-11	12:00	第九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欧洲委员会、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禁核试组织、日本常驻代表团
04-21	12:00	第十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经合组织核能机构、泛美卫生组织、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禁核试组织、日本常驻代表团
05-05	12:00	第十一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泛美卫生组织、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禁核试组织、日本常驻代表团
05-26	12:00	第十二次机构间放射应急和核应急委员会协调会议：粮农组织、海事组织、民航组织、泛美卫生组织、联合国原子辐射科学委、世卫组织、气象组织；禁核试组织、日本常驻代表团